

# 中共济宁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

## 提高政治站位 忠诚履行职责 为建设特色鲜明的应用型大学提供坚强 纪律保障

——在中国共产党济宁学院第一次代表大会上的工作报告  
(2017年3月21日)

各位代表，同志们：

中共济宁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向第一次党代会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 一、学院成立以来纪委主要工作回顾

济宁学院前身是济宁师范专科学校，自建校以来，在上级纪委和学校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学校纪委忠诚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坚持服务学校育人工作大局，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成效巩固加强学校党的领导和建设，为学校事业的发展提供了坚强政治保证。在学校历史发展进程中，纪委坚持不断加强党员干部廉洁从政教育，筑牢思想道德防线，不断健全权力运行监督机制，推动从源头上预防腐败，促进了学校各项事业健康科学发展。建院升本十年来，学校

纪委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以《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为标杆，大力加强党员干部作风建设，规范廉洁从政从教行为；以《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为尺子，认真调查落实信访举报事项，严惩侵犯群众利益的违规违纪行为；以完善党风廉政建设规章制度和工作机制为重点，深入推进纪委工作向规范化、制度化道路迈进。

特别是近五年来，学校纪委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全面从严治党部署，按照“三转”要求，聚焦监督执纪问责，压实“两个责任”，努力完善三个工作机制，即：“见善如不及 见不善如探汤”的预防机制、“手莫伸 伸手必被捉”的惩戒机制、“崇德尚廉 为人师表”的儒家文化特色廉政教育机制，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从严正风肃纪，为学校事业科学发展提供了坚强纪律保障。

### **（一）以压实“两个责任”为重点，完善责任体系，各级党组织管党治党意识明显增强**

坚持以上率下，层层传导压力。学校党委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旗帜鲜明地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把党风廉政建设摆在重要位置，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与各项中心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考核。学校成立了由党委书记任组长，党委副书记、院长和纪委书记任副组长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反腐倡廉工作的统一领导。2014年以来，纪委每年组织召开全校纪检监察工作会议，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作，党委书记与基层党组织负责人签订责任书，层层传导压力，层层落实责任。

**加强组织协调，促进责任落实。**牢固树立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纪委负监督责任的意识，强化使命担当，加强对反腐倡廉工作的组织协调。协助党委制定了《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实施办法》、《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实施办法》、《济宁学院党政领导班子进一步落实“一岗双责”实施办法》，进一步明晰责任，细化任务，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体系和党政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纪委牵头对各单位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进行检查考核，并将考核结果列入干部考核之中，作为评优晋职的重要指标，进一步增强领导干部“一岗双责”意识。

**协助抓好巡视整改，增强管党治党意识。**2016年省委第十二巡视组对我校进行了专项巡视。学校纪委积极协助党委配合巡视组做好巡视工作，抓好巡视整改落实工作，起草了《整改落实工作方案》，将省委巡视组反馈的问题梳理细化为5个方面19项整改内容50条具体整改措施，并建立工作台账，逐一明确责任领导、责任单位、责任人员和完成时限。为使整改工作有章可循、有序推进，协助党委制定了整改工作《问题清单》、《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细化出30条分项问题和46项整改任务，有力促进了各项整改任务的落实。

**（二）以制度建设为重点，完善预防机制，权力监督制**

## 约更加有效

**堵塞漏洞，扎紧权力运行的制度“笼子”。**学校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始终把制度建设作为党风廉政建设的基础性、关键性工作来抓，坚持反腐倡廉工作与各项管理制度有机融合，制定的各项制度能够体现堵塞漏洞和预防腐败的要求。各单位在深入查找风险点的基础上，重点从制约权力、监控资金和规范行为等环节入手，进一步完善制度，堵塞漏洞。2012年以来，学校纪委研究制定纪检监察工作制度14项，协助党委研究制定制度7项，学校针对重要部位和关键环节制定制度90余项，涉及基层党组织建设、干部选拔、党员发展、民主决策、财务管理、科研经费管理、基建工程、评奖评优等工作，逐步形成内容科学、程序严密、配套完备、有效管用的反腐倡廉制度体系。

**突出重点，强化权力运行监督制约。**纪委书记参加书记办公会、党委会和院长办公会，监督党内民主制度和“三重一大”决策机制执行，促进学校各项决策的科学化和程序的规范化。紧紧围绕人、财、物等关键领域和关键环节，积极探索有效的监督方式方法，切实加强对重大事项、重大活动、重大决策的监督检查。2014年以前，学校纪委全程参与监督了干部选拔、招生录取、职称评选、人才招聘、物资采购等方面工作，2015年以来，按照“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的“三转”要求，监督方式由全程参与转为随时检查和重点抽查，转为对监督的再监督，进一步增强监督工作的科学性、有效性。通过完善制度，强化监督，逐渐夯实党风廉政建设

“见善如不及 见不善如探汤”的预防机制。

### **（三）以监督执纪问责为重点，完善惩戒机制，作风建设持续深化**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不懈纠正“四风”。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办法，坚决纠正“四风”突出问题。扎实开展“庸懒散”专项治理、会员卡清退、损害群众利益行为专项整治、党务部门行风民主评议等工作。坚决治理收“红包”及购物卡不正之风，在中秋、春节等节假日前夕及时发送廉政警示信息，宣传教育提醒教职员工文明、廉洁过节。开展廉政“大约谈”、任前廉政谈话，对领导干部中出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防止小问题拖成大问题，切实把纪律和规矩挺在法律前面。监督执行《济宁学院关于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实施意见》等制度，资金使用效益明显提高。领导干部办公用房按照规定清理到位，公务用车规范到位，工作和生活待遇做到了从实从简。学校加强因公出国计划的审批，费用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认真受理信访举报，维护师生合法权益。**设立举报电话和网络举报信箱，畅通信访举报渠道，及时受理群众举报。进一步规范信访办理程序，细化信访受理、线索处置、谈话函询、执纪审查、案件审理等各环节要求，做深做细做实监督执纪各项工作。2012年以来，依纪依法办理群众来信来电来访及问题线索80件（次），严肃认真核实有关问题，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对省委巡视组移交的问题线索全

部进行了调查核实，对学校党委移交的问题线索认真进行了复核，对主动发现的违规违纪问题进行了查处，切实维护师生的合法权益。

**加大执纪审查力度，严肃查处违纪行为。**按照“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处理恰当、手续完备、程序合法”的基本要求查办违纪问题，追究相关责任。2012年以来，给予党纪政纪处分12人，给予诫勉谈话14人，给予通报批评5人，给予谈话批评教育5人。对查处的典型问题进行了通报曝光，发挥警示震慑作用，逐渐夯实党风廉政建设“手莫伸 伸手必被捉”的惩戒机制。

#### **（四）以廉政文化建设为重点，完善教育机制，党员干部遵规守纪意识不断增强**

**突出特色，持续推进廉政文化建设。**利用曲阜儒家文化发源地、首善之区独特的文化资源，深入挖掘儒家文化廉政思想内涵，发挥儒家文化的熏陶教化作用。通过举办儒家廉政文化展览、论语大会、廉政文化作品大赛、话剧表演、廉政短剧剧本征集等活动，营造儒家文化特色的校园廉政文化氛围，增强党员干部廉洁从政的意识。坚持开展短信“月月送廉”活动，已累计发送廉政信息100余期。

**明规知纪，扎实开展党规党纪教育。**对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情况进行督导检查。抓好《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内法规的学习贯彻，组织开展了学习两项法规征文比赛，各党总支部书记、副书记和党务部门

负责同志撰写了学习体会；举办了学习《准则》、《条例》图片展览；组织科级以上干部观看监察部副部长王令浚所做的两项法规学习辅导报告录像。按照省纪委部署，组织科级以上党员干部进行了两轮德廉知识学习和测试，测试成绩作为干部选拔任用的条件之一，并纳入各单位党风廉政建设的考核指标。为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订阅了《中国纪检监察报》和《党风廉政建设》杂志。组织编印《济宁学院廉政教育读本》，收录十八大以来中央、省市和学校出台的党风廉政建设制度，下发全校科级以上干部人手一本。

**警钟长鸣，不断丰富警示教育形式。**多次组织处级干部和新提拔干部到济宁市检察院廉政教育基地、任城监狱、鲁宁监狱开展现场警示教育活动；组织科级以上干部参加省检察院预防职务犯罪警示教育宣讲报告会；以我省高校违纪违法典型案例为反面教材对广大教职工进行警示教育；先后组织处级干部观看《刘贞坚腐败案件警示录》、《前车之鉴》等警示教育片，下发了《来自铁窗内的忏悔》等警示教育教育材料。打造以领导干部为重点、六项纪律为内容、警示教育为震慑、廉政文化为引领的“崇德尚廉 为人师表”儒家文化特色廉政教育机制。

#### **（五）以深化“三转”为重点，完善队伍建设机制，纪检监察干部履职能力进一步提高**

**落实“三转”要求，聚焦主责主业。**深化“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用铁的纪律打造纪检监察队伍。学校党委积极支持纪委“三转”，纪委书记不再分管纪检监察以外的

业务工作，不再联系二级院系，保证主要精力用于纪检监察工作。学校纪委明确监督执纪问责主业，退出不该参加的议事协调机构，清理不该牵头负责的业务工作，改变以往事事参与、具体参与的做法，从配合职能部门开展工作，转为监督职能部门依法依规履行职责上，坚决从具体的业务工作中脱离出来，解决既当“运动员”又当“裁判员”的问题，做到不越位、不缺位、不错位。

**坚持强基固本，提升履职能力。**打铁还需自身硬。学校纪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中央纪委历次全会精神，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加强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坚持理论学习制度和工作例会制度，扎实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学习“齐鲁时代楷模”陈新宁先进事迹。为每位工作人员配备了政治理论和纪检监察业务书籍，积极选派纪检监察干部参加上级培训班，不断提高纪检干部的政治素质和履职能力。执纪者必先守纪，律人者必先律己，加强对干部的教育管理，锤炼严、细、深、实的工作作风，树立纪检监察干部良好形象，努力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的成绩，是学校党委、上级纪委坚强领导和学校行政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共同努力的结果。借此机会，向关心支持我校纪检监察工作的领导和同志们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回顾过去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我们深刻体会到：

**一是必须坚持党委领导，齐抓共管。**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取得的成效取决于学校党委带头落实主体责任，坚决贯彻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领导坚强有力。只有坚持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纪委组织协调、部门各负其责、依靠师生员工支持和参与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才能准确把握工作方向，形成工作合力，不断推动管党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紧硬。

**二是必须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必须以保障学校改革发展为根本目标，只有围绕学校的中心工作来思考问题、谋划工作，把反腐倡廉要求融入学校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与创新等各方面，才能为学校改革发展提供坚强纪律保证。

**三是必须坚持领导带头，率先垂范。**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必须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只有领导干部从自身做起，严格遵守《党章》和《准则》、《条例》，带头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带头接受党组织和师生员工的监督，要求别人不做的自己坚决不做，要求别人做到的自己首先做好，才能做出表率，教育引领广大党员干部廉洁从政从教。

**四是必须坚持标本兼治，注重预防。**标本兼治、重在预防是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一贯要求，只有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抓早抓小，动辄则咎，让红脸出汗成为常态，才能真正把纪律和规矩立

起来，用纪律管住全体党员。

**五是必须坚持聚焦主业，突出主责。**做好新形势下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必须不折不扣的聚焦中心任务，持续深化“三转”。只有坚守责任担当，聚焦主业不分散、守住主业不放松，把该干的干好、不该干的交出去，才能找准职责定位，扎实履行好全面从严治党监督责任，开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新局面。

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与上级要求和广大师生员工的期望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学校纪委研究新形势下高校纪检监察工作的特点和规律还不够深入，履职能力还有待进一步增强；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力度还不够，监督执纪问责的方式方法还有待进一步改进；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落实情况还不够平衡，还需要进一步建立科学有效的考核机制；用正反两方面的典型事例，尤其是身边人、身边事教育广大党员干部的宣传力度还不够；有的干部廉洁自律意识还不够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氛围还有待进一步强化。纪检监察工作中存在的这些问题和不足，必须引起我们的高度重视，认真加以解决。

## **二、今后五年的工作任务**

今后五年，是学校综合改革、转型发展、内涵建设和提升层次多重发展任务的叠加期，更是学校实现建成特色鲜明应用型大学目标的重要机遇期，实践证明，越是改革不断深化，越要防范廉政风险；越是事业不断发展，越要加强党风

廉政建设。我们要实现学校的大发展、大变革、大突破，实现学校第一次党代会制定的宏伟目标，必须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学校党委的部署要求，以更加坚定的信心、更加坚决的态度、更加有力的措施，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今后五年，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总体思路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中央纪委、省纪委和学校党委决策部署，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提高政治站位，忠诚履行职责，聚焦监督执纪问责，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深化标本兼治，持之以恒加强作风建设，着力解决师生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党员干部队伍，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为完成我校第一次党代会提出的任务目标提供坚强纪律保障。**经过五年的努力，使全校各级党组织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进一步落实，党员干部的纪律和规矩意识进一步强化，纪检监察干部监督执纪问责能力进一步提升，正风反腐成效进一步彰显，“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全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水平再上新台阶。

### **（一）严明纪律规矩，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严明党的纪律规矩。**加强纪律建设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治本之策。把严明政治纪律放在首位，加强日常监督检查，督促党员干部自觉做到“四个服从”，牢记“五个必须”，防止“七个有之”。紧紧围绕学校第一次党代会和“十三五”规

划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加强监督检查，确保学校的重大决策、重要工作、重点工程廉洁高效实施。围绕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坚决纠正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等行为。

**严格党内政治生活。**全面从严治党要从党内政治生活严起。加强对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着力解决党内政治生活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举一反三，健全制度，增强党内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不断优化党内政治生态。

**强化党内监督。**党内监督是党的建设的重要内容，也是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保障。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切实履行党内监督专责机关职责，推动条例落地生根。加强对物资设备采购、基建维修工程、人才引进、招生考试、财务管理、科研经费管理使用等重点领域的监督，进一步排查廉政风险点，完善内控机制。改进和完善党务公开、校务公开，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 **（二）加大问责力度，夯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

**以明责强化履责。**“两个责任”是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牛鼻子”。各级党组织要按照《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实施办法》和《济宁学院党政领导班子进一步落实“一岗双责”实施办法》的要求，深化对主体责任内涵的认识，知责明责尽责，真正把党要管党、从严治党作为份内之事、应尽之责，把全面从严治党贯穿到党建和学校各项工作中，体现在日常管理监督

上，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

**以问责保障落实。**没有问责就难有担当，要认真执行问责条例和省委实施办法，敢于坚持原则，敢于动真碰硬，用好问责利器，形成问责常态，对落实“两个责任”不力，管党治党主体责任缺失、监督责任缺位的单位和责任人严肃追责，达到“问责一起、警醒一片”的效果，以严格问责倒逼责任落实。

### **（三）深化作风建设，推动党风政风持续向好**

**坚决防止“四风”反弹。**作风建设是党的建设的生命线，必须常抓不懈。要持续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巩固作风建设成果，密切关注“四风”新动向，深挖“四风”新形式，不断采取新招数，一个节点一个节点坚守，防止不正之风反弹回潮。要突出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驰而不息抓出成效、抓出常态。严查顶风违纪行为，对在执纪审查中发现的“四风”问题线索，深挖细查，释放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健全作风建设长效机制，推动改进作风往深里走，由集中整治专项治理向常态治理长期治理转变，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

**坚定文化自信构筑拒腐防线。**文化自信是更基本、更深沉、更持久的力量，要依靠文化自信坚定理想信念，以文化自信支撑政治定力。要充分利用曲阜儒家文化发源地、首善之区独特的文化资源，加强廉政教育基地建设，开展以“警示教育周”“月月送廉”“廉者仁心”为标志的廉政教育和廉洁文化品牌创建活动，大力营造儒家文化特色的廉政文化氛

围，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和教职员工自觉从中汲取思想精华，切实提高道德修养，做到修身慎行、怀德自重、清廉自守。要重视校风、教风、学风建设，严肃查处违反师德行为和学术不端行为，进一步优化育人环境和学术氛围。

#### **（四）运用“四种形态”，加大违纪问题查处力度**

**把握运用“四种形态”。**监督执纪工作应把纪律挺在前面，把握“树木”与“森林”的关系，运用“四种形态”，让“红红脸、出出汗”成为常态；党纪轻处分、组织调整成为违纪处理的大多数；党纪重处分、重大职务调整的成为少数；严重违纪涉嫌违法立案审查的成为极少数。“四种形态”体现了纪严于法、纪在法前和抓早抓小、动辄则咎的要求，是监督执纪理念的重大创新，旨在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真正体现对党员的严格要求和关心爱护。有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特别是第一，第二种形态，在加强日常管理监督上下功夫，对反映的一般性问题及时同本人见面，谈话提醒、函询核实，促其主动向组织讲清问题，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加大违纪查处力度。**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畅通信访举报和发现问题线索的渠道，广泛听取师生员工的意见和反映，把执纪审查重点放在不收敛不收手，问题线索反映集中、群众反映强烈，现在重要岗位且可能还要提拔使用的领导干部上，持续保持正风肃纪高压态势。

#### **（五）完善制度建设，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监督**

**完善反腐倡廉制度体系。**通过制度建设实现对权力的有

效监督，是党风廉政建设的根本路径。要不断推进现代大学制度建设，促进内部管理的规范化、制度化。认真总结学校反腐倡廉的工作经验，深入分析党风廉政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和管理工作中的薄弱环节，在统筹规划的基础上，按照系统化、规范化、法制化要求，形成具有济宁学院特点的惩治和预防腐败制度体系，建立起与创特色鲜明的应用型本科大学目标相协调的反腐倡廉教育机制、抑制腐败的管理机制和严惩腐败的惩处机制，切实将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中。

**加强权力运行制约监督。**加强对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监督，完善学校对所属院系、单位的监督管理机制，明确职责和权力范围。加强对机关职能部门行使权力的监督，完善对工作人员履职行为的监督制度建设，促使提高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加强对学校重点部位的监督，完善对人、财、物等重点部位的监督制度建设。加强行政监督，完善学校的监察体制和工作机制，研究制定相应的规章制度。按照中央、省委和学校党委的要求，以促进部门权力规范运行和正确行使、防止权力滥用为目标，以强化监控为手段，全面推进权力运行全过程的监控体系建设，逐步形成符合我校实际、结构合理、配置科学、程序严密、制约有效的权力运行监控机制，保障权力正确行使，维护师生合法权益，促进学校各项事业又好又快发展。

#### **（六）加强自身建设，自觉践行忠诚干净担当**

**从严抓班子带队伍。**纪检监察干部肩负着维护党纪政纪、推进反腐倡廉建设工作的重要职责，其素质、能力和作

风直接关系到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成效。要把思想建设放在首位，强化“四个意识”，带头遵守和执行党规党纪，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加强自身建设，在全校党员干部中树起严格自律的标杆。要盯紧主责不走神，聚焦主业不分散，转变方式不止步，敢唱黑脸、当包公，努力做到敢监督、会监督，用担当的行为诠释对党的忠诚。加强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纪检委员队伍建设，强化业务培训和指导，明确职责任务，进一步发挥基层纪检委员的监督作用。

**从严执行工作规则。**严格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和省纪委配套制度，规范请示报告、线索处置、审查审理等工作规程，把监督执纪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完善内部监督机制，健全岗位责任体系，制定学校纪委议事规则，进一步推进纪委机关规范化、制度化建设。

同志们，学校第一次党代会描绘的宏伟蓝图令人鼓舞，催人奋进，对纪检监察工作提出了更高标准、更严要求。做好新时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使命光荣，让我们在学校党委的坚强领导下，按照党代会的工作部署，继往开来、务实创新，勇于担当、不辱使命，为建设特色鲜明的应用型大学而努力奋斗！